

都市發展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打造國門之都！

本市為國際機場所在，經濟產值全國第一，為競爭力的重要表徵。充沛的就業機會、便捷的交通系統及便利的生活環境，吸引人口移居。本局將以擘劃都市發展新格局、形塑都市美學意象、提昇土地資源利用效率、打造樂活安居生活環境、加速行政服務與管理資訊化等五大策略目標，最終打造一座具國際競爭力的國門之都。

二、任務：

- (一)以直轄市為發展格局，就全市的城鄉土地資源整體規劃，兼顧保護與利用，提升桃園市整體競爭力。
- (二)結合桃園都會區捷運建設計畫，發展以大眾運輸導向(TOD)之車站城市，紓解都會地區發展壓力。
- (三)透過都市景觀特色形塑、都市空間改造、老舊發展地區更新、閒置軍方土地與公共設施保留地全面檢討活化、落實建築管理等策略，提昇都市環境品質與公共建設服務水準。
- (四)廣建社會住宅，增加對青年、社會及經濟弱勢市民的居住照護，落實居住正義。
- (五)建置智慧便民系統，加速行政服務與管理資訊化，提供市民更即時有效率的服務。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擘劃都市發展新格局：

- (一)擬定桃園市區域計畫。
- (二)整併全市都市計畫。
- (三)打造綠色經濟航空城。
- (四)落實 TOD 永續捷運都市。

二、形塑都市美學意象：

- (一)桃園都市風貌拍攝紀錄。
- (二)推動重點區域違規廣告物輔導與改善。
- (三)培訓社區規劃師，推動都市空間改造。

三、提昇土地資源利用效率：

- (一)活化閒置軍事用地。
- (二)檢討全市未開闢公共設施保留地。
- (三)加速桃園火車站周邊更新。

四、打造樂活安居生活環境：

- (一)興建社會住宅，落實居住正義。
- (二)加強辦理建築安全及無障礙場所檢查。
- (三)落實公寓大廈管理及公共設施維護。

五、加速行政服務與管理資訊化：

- (一)推動都市設計審議資訊化。
- (二)推動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線上核發。

參、年度績效指標

策略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衡量標準	105 年度目標值
一、擘劃都市發展新格局 (15%)	(一)擬定桃園市區域計畫(4%)	桃園市區域計畫公告發布實施	公告公開展覽
	(二)整併全市都市計畫(4%)	第一階段都市計畫整併成果公告發布實施	提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三)打造綠色經濟航空城(4%)	內政部都委會再審定綠色經濟航空城計畫	提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四)落實 TOD 永續捷運都市(3%)	內政部都委會審定捷運綠線車站周邊農業區整體開發都市計畫	捷運綠線車站及相關設施設置部分經桃園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
二、形塑都市美學意象 (15%)	(一)桃園都市風貌拍攝紀錄(5%)	拍攝桃園都市風貌及紋理張數	完成 10 張(大尺度)都市風貌拍攝影像
	(二)推動重點區域違規廣告物輔導與改善(5%)	依輔導與查報件數列管改善件數	改善率達 60%
	(三)培訓社區規劃師，推動都市空間改造(5%)	辦理空間改造處數	完成 10 處空間改造
三、提昇土地資源利用效率 (15%)	(一)活化閒置軍事用地(5%)	完成 3 處閒置軍事用地都市計畫變更	完成 1 處閒置軍事用地經桃園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
	(二)檢討全市未開闢公共設施保留地(5%)	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檢都市計畫	提交期末整體發展研究規劃報告

	(三) 加速桃園火車站周邊更新 (5%)	完成桃園火車站周邊都市更新地區更新計畫書圖及優先更新單元再開發方案	更新地區計畫書圖提桃園市及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四、打造樂活安居生活環境 (15%)	(一) 興建社會住宅，落實居住正義 (5%)	辦理桃園(中路)、八德、中壢、蘆竹、平鎮等地區共 9 處公營住宅新建工程	完成 4 處專案管理勞務招標、5 處建築勞務招標、1 處統包工程招標、1 處工程動土典禮
	(二) 加強辦理建築安全及無障礙場所檢查 (5%)	完成 1,500 件各類場所建築物公共安全及無障礙場所檢查	完成 1,500 件各類場所建築物公共安全及 100 件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環境改善
	(三) 落實公寓大廈管理及共用設施維護 (5%)	公寓大廈共用設施維護修繕補助預算執行率每年達 60% 以上	公寓大廈共用設施維護修繕補助預算執行率達 60% 以上
五、加速行政服務與管理資訊化 (10%)	(一) 推動都市設計審議資訊化 (5%)	完成審議案件報告數位化件數	完成 400 件審議案件報告數位化建置作業
	(二) 推動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線上核發 (5%)	完成 10 處以上地段可線上核發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	完成「桃園市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核發系統擴充計畫」合約擴充

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公營住宅新建計畫	辦理桃園(中路)、八德、中壢、蘆竹及平鎮地區內共 9 處公營住宅新建工程。	50,624	
二、軍方埔頂營區、中原營區及內壢北營區都市計畫變更案	依據「本市軍方管有土地檢討及發展研究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案之成果，擇定與軍方達成共識之 3 處都市計畫區內營區，優先辦理都市計畫檢討變更。	1,500	
三、桃園升格直轄市總體發展計畫	進行全市發展現況、資源調查及分析預測，提出全市土地使用計畫，並進行民眾參與及區委會審議程序。	8,000	

四、桃園市都市計畫 整併規劃及實施 計畫	本市 33 處都市計畫係依傳統城鎮發展而成，為因應改制為直轄市，需從整體大桃園市思考未來發展主軸，包含交通建設規劃、住宅政策、水域整治及產業配置等策略，重新檢討都市發展用地需求，藉由辦理都市計畫整併，做為桃園都市發展之長遠規劃，並提升既有城市格局。	2,552	
五、桃園航空城計畫 檢討及都市設計	桃園航空城後續推動，將以計畫公開透明、充分民眾參與、提高公共利益、發展綠色經濟及加速產業投資等原則推動，並尊重民眾意願，檢討修正都市計畫相關內容。另考量全區整體景觀及產業、生活環境，研擬合宜之航空城全區都市設計綱要計畫，以落實「綠色經濟航空城」目標。	7,000	
六、都市設計審議資 訊化計畫	都市設計審議案件資料數位化，並整合納入本市都市設計審議資訊系統。	700	
七、桃園市違規廣告 物查報拆除計畫	針對重點地區(例如火車站周邊商業區及重要道路沿線)違規廣告物進行查報及造冊，並以輔導及宣導方式鼓勵商家按照標準型式或符合規定樣式設置廣告招牌，若輔導期限內仍未改善，則採強制執行方式拆除，有效改善市容。	2,000	
八、加強辦理建築安 全及無障礙場所 檢查	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書查核作業委外執行作計畫、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抽(複)查委託等相關業務計畫(加強建築物管理、公共安全申報、檢查及輔導執行計畫)、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設施改善計畫。	2,300	

九、落實公寓大廈管理及共用設施維護	藉由推動輔導公寓大廈社區管委會報備成立、辦理公寓大廈共用設施維護修繕補助以及舉辦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逐年度提高管委會申請公寓大廈修繕補助比例，讓公寓大廈社區在有政府後盾支持下推動社區的管理、修繕及維護。	8,000	
十、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案	徵選在地熱心居民，培訓成為社區規劃師，並整合資源，發揮社區規劃人才之專長以營造宜居環境，創造桃園社區永續性的發展。	9,500	中央補助 6,365(千)元，本府配合款 3,135(千)元
十一、桃園都市風貌拍攝紀錄	配合本府政策及業務需求，以空中拍攝或其他拍攝手法，記錄桃園都市風貌及紋理。	5,000	